



琼瑶



庭院深深

出版公司
出版社

琼瑶全集·第三辑

庭院深深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：01-2011-5844

本书由皇冠文化集团授权，仅限于中国大陆地区发行。

图书在版编目（CIP）数据

琼瑶全集·第三辑/琼瑶著. —北京：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，2014.6

ISBN 978-7-5302-1388-9

I. ①琼… II. ①琼… III. ①言情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（2014）第057334号

琼瑶全集·第三辑

QIONGYAOQUANJI DISANJI

琼瑶 著

*

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出版
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

（北京北三环中路6号）

邮政编码：100120

网 址：www.bph.com.cn
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发行
新华书店经销
廊坊市兰新雅彩印有限公司印刷

*

880毫米×1230毫米 32开本 59印张 1300千字
2014年6月第1版 2014年6月第1次印刷

ISBN 978-7-5302-1388-9

定价：178.00元（全7册）

质量监督电话：010-58572393

第一部

废墟之魂

1

方丝紫走上了那座桥。

站在桥栏杆旁边，她默默地望着桥下的流水。桥下，河道并不太宽，但是，遍布着石块和小鹅卵石的河岸却占地颇广。溪水潺潺地流着，许多高耸的岩石突出了水面，挺立在那儿，带着股倨傲的神态。流水从岩石四周奔流下去，激起了无数小小的泡沫和回旋。五月的阳光遍洒在河水上，闪耀着万道光华。那流水铮铮的奔流声，像一支轻轻柔柔的歌。

站在那儿，方丝紫伫立了好一会儿。那流水，那泡沫，那岩石和那回旋都令她眩惑，令她感动，令她沉迷。她抚摩着桥栏杆，她深呼吸着那郊外带着松、竹、泥土混合气息的空气。然后，她慢慢地向桥的那边走去，桥的那一边已远离了市区，一条宽宽的泥土路向前平伸着，泥土路的左边，是生长着松林、竹子的山坡。右边，是辽阔的田野，以及疏疏落落分布着的一些小农舍。

走过了桥，她回头看了看，桥柱上刻着：

松竹桥

一九五五年重建

她微微蹙眉，“松竹桥”，名字倒不错，但是，为什么不用木材建造呢？水泥的桥多杀风景！不过，这是实用的，她可以从桥这边的泥地上看出车痕频繁，这儿是台北市的外围，许多有钱的人不喜欢台北市的繁嚣，反而愿意结庐于台北近郊，何况这儿是出名的风景区呢！她相信再走过去，一定可以发现不少的高级住宅，甚至楼台亭阁，画栋雕梁。

她走过去了，几步之外，路边竖着一块指路牌，上面写着：

松竹寺

牌子上的箭头指向山坡上的一条小径，小径两边都是挺直的松树。松竹寺！这就是那座小有名气的寺庙，很多信徒、很多游客都常去的。她呢？也要去看看吗？她在那小径的入口处停顿了片刻，然后，她摇了摇头，抛开了那条小径，她仍然沿着那条宽阔的泥路向前走去。

午后的阳光明媚而炙热，五月，已不再是凉爽的季节。方丝萦不由自主地放慢了脚步，慢得不能再慢，她的额上已沁出了汗珠，她站住，用小手帕拭去了额上的汗。前面，有着好几栋白色的建筑，很新，显然是最近才造好的，造得很考究，很漂亮。她看着那些房子，然后，她轻轻地锁了锁眉头，自己对自己说：

“你要做什么呢？你想到哪儿去呢？”

她没有给自己答案。但是，她又机械化地向前面走去了，走得好缓慢，走得好滞重。越过了这几栋花园洋房，两边的田野就全是茶园了。茶园！她眩惑地看着那一株株的茶树，该快到采茶的季节了吧！她模糊地想着。又继续走了一大段，接着，她猛地站住了，她的视线被路

边一个建筑物所吸引。建筑物？不，那只能说曾经是建筑物而已——那是一堆残砖败瓦，一个火烧后的遗址。

她瞪视着那堆残破的建筑，从那遗剩的砖瓦和花园的镂花铁门上看起来，这儿一定原是栋豪华的住宅。从大路上有条石子路通向那镂花的铁门，门内还有棵高大的柳树。现在，那门是半开着的，杂草在围墙的墙脚下茂盛地生长着，那镂花的门上已爬满了不知名的藤蔓，垂着长长的卷须和绿色的枝叶。在那石子路边，还竖着一块木牌，由于杂草丛生，那木牌几乎被野草所淹没了。方丝紫身不由己地走了过去，拂开了那些杂草，她看到木牌上雕刻着的字迹：

含烟山庄

是这个雅致的名字感动了她吗？是人类那份好奇的本性支配了她吗？她无法解释自己的情绪，只是，在一眼看到“含烟山庄”这四个字的时候，她就由心底涌上了一股奇异的情绪：含烟山庄，含烟山庄，这儿，曾经住过一些怎样的人？曾发生过怎样的故事？谁能告诉她？一场火，怎会有一场火？

她走向了那镂花的铁门，从开着的门口向内望去，她看到了一个被杂草所蹂躏了的花园，在遍地的杂草中，依旧有一两株红玫瑰在盛开着，好几棵高大的榕树，多年没有经过修剪，垂着一条条的气根，像几个苍老的老人飘拂的长髯。那些绿树浓荫，很给人一种“庭院深深几许”的感觉。榕树后面，是那栋被烧毁的建筑，墙倒了，屋顶塌了，窗子上的玻璃多已破碎。可是，仍可看出这栋屋子设计得十分精致，那是栋两层楼的建筑，房间似乎很多，有弯曲的回廊，有小巧的阳台，有雕花的栏杆，还有彩色的玻璃窗。可以想见，当初这儿是怎么一番繁华景象，花园内，一定充满了奇花异卉，房子里……房子

里会住着一些怎样的人呢？她出神地看着那栋屋子的空壳，那被烟熏黑了的外墙，那烧成黑炭似的门窗，那倒在地上的横梁……野草任意地滋生着，带着荆棘的藤蔓从窗子中由内而外、由外而内地攀爬着……啊！这房子！这堆废墟！现在是没有一个人了！她发出深深的叹息，一切“废墟”都会给人一种凄凉的感受，带给人一份难以排遣的萧索和落寞。她踏进了花园（如果那还能算是花园的话），走到了那两株红玫瑰的旁边。五月，正是玫瑰盛开的季节，这两株玫瑰也开得相当绚烂。只是，杂在这些野草和荆棘中，看来别有种楚楚可怜的味道。她俯身下去，摘下了两朵玫瑰，握在手中，她凝视着那娇柔鲜艳的花瓣，禁不住又发出了一声叹息。玫瑰的香味浓而馥郁，她拿着玫瑰花，走向那栋废墟。

她是相当累了，她在郊外几乎走了一个下午，她从旅舍出来的时候是下午两点钟，现在，太阳都已经偏西了。她走上了几级石阶，然后，在一段已倒塌的石墙上坐了下来，握着玫瑰，托着下巴，她环视四周，被周围那份荒芜的景象深深地震慑住了。

她不知道她这样坐了多久，但是，暮色已不知不觉地游来。落日在废墟的残垣上染上了一抹柔和的金黄，傍晚的风带着几丝凉意对她袭来。她用手抱住了裸露的胳膊，看着那耸立未倒的残壁在地上投下的阴影越来越大，看着一条长尾巴的蜥蜴从那些藤蔓中穿过去，再看着那荒烟蔓草中的玫瑰，正在晚风的吹拂下颤动……她看着看着，不自禁地想起了以前念过的两个句子：

“原来是姹紫嫣红开遍，似这般都付与断井颓垣……”

于是，一股没来由的热浪冲进了她的眼眶，她的视线模糊了，她开始幻想起来，幻想这屋子中原有的喜悦，原有的笑语，和……原有的爱情。她幻想得那么逼真，一段故事，一段湮没了的故事……她几乎相信了那故事的真实性，看到了那男女主角的爱情生活，当然，这

里面有痛苦，有挣扎，有眼泪，有误会，有爆发……泪水滑下了她的面颊，她闭上了眼睛，不由自主地，又发出了一声深长的叹息。

忽然间，她被一阵窸窣的声音所惊动了，睁开眼睛，她对声音的来源看去，不禁猛地大吃了一惊。在那儿，在一片断墙与砖瓦的阴影中，有个男人正慢慢地站起身来……她是那样吃惊，吃惊得几乎破口尖叫，因为，她一直没有发现，除了她之外，这儿还有另外一个人，而且，这个人显然比她更早就到了这儿了，却不声不响地蜷伏在那墙角里，像个幽灵。她用手蒙住了嘴，阻止了自己的喊声，瞪大了眼睛望着那男人。那男人从阴影中走出来了，他一只手拿着一根手杖，另一只手扶着墙，面对着她。她的心跳得强而猛烈，她知道自己沐浴在落日的光芒下，无所遁形，他看到了她，或者，早就看到她了，因为他一直蛰伏在那儿啊！可是，立即，她发现她错了，那男人正缓慢地向前移动，一面用手杖敲击着地面，一面用手摸索着周围的墙壁，他的眼睛睁着，但是他视若无睹……他是个瞎子！

她吐出一口长气，这才慢慢地把蒙在嘴上的手放了下来，却又被另一种怜悯的感觉所抓住了。她仍然紧紧地盯着那男人，看着他在那些废墟中困难地、颠蹶地、踉跄地移动。他不很年轻，大约已超过了四十岁，生活很明显地在他脸上刻下了痕迹，他的面容在落日的余晖中显得非常的清晰，那是张忧郁的面孔，是张饱经忧患的面孔，也是张生动而易感的面孔。而且，假如不是那对无神的眸子，他几乎是漂亮的。他有对浓黑的眉毛，挺直而富有个性的鼻子，至于那紧闭着的嘴，却很给人一种倔犟和坏脾气的感觉。他的服装并不褴褛，相反，却十分考究和整洁，西装穿得很好，领带也打得整齐，他那根黑漆包着金头的手杖也擦得雪亮。一切显示出—件事实——他并不是个流浪汉，而是个上流社会的绅士。但是，他为什么蜷缩在这废墟之中？

他在满地的残砖败瓦和荆棘中摸索前进，他几度颠蹶，又挣扎着

站稳，落日把他的影子长长地投射在荒草之中，那影子瘦长而孤独。那份摸索和挣扎看起来是凄凉的，无助的，近乎绝望的。泪水重新湿润了方丝萦的眼眶，怎样的悲剧！人生还有比残废更大的悲哀吗？眼看他直向一堆残砖撞上去，方丝萦不禁跳了起来，没有经过思索，她冲上前去，刚好在他被砖瓦绊倒之前扶住了他，她喘息着喊：

“哦！小心！”

那男人猛地一惊，他站住，怔在那儿，接着，他徒劳地用那对无神的眸子望向方丝萦，用警觉而有力的声音说：

“是谁？是谁？”

一时间，方丝萦没有答话，她只是愣愣地看着自己面前那张男性的面孔，她活了三十年，这还是第一次，她看到一个男人的脸上，有这样深刻的痛苦和急切的期盼。由于没有得到答案，他又大声说：

“是谁？刚刚是谁？”

方丝萦回过神来了，吸了一口气，她用稳定的声音说：

“是我，先生。”

“你！”那人坏脾气地说，“但是，‘你’是谁？”

“我姓方，方丝萦。”方丝萦无奈地介绍着自己，心底却有份荒谬的感觉。介绍自己！她为什么向他介绍自己？“你不认得我，”她语气淡漠地说，“我只是路过这儿，看到这栋火后的遗址，一时好奇，走进来看看而已。”

“哦，”他很专心地倾听着她，“那么，我刚刚听到的叹息不是幻觉了？那么，这儿有一个活着的人，并不是什么幽灵了？”他闷闷地说，像是说给他自己听。

“幽灵？”方丝萦皱皱眉头，深思地看着他，“你在等待一个幽灵吗？”她冲口而出地说，因为，他的脸上明显地有着失望的痕迹。

“什么？”他的声音中带着点恼怒，“你说什么？”

“哦，没什么。”方丝萦答着，研究地看着面前这张脸，这是个易怒的人啊！“我只是奇怪，你为什么坐在一堆废墟里？”

“那么你呢？你为什么到这堆废墟里来？”

“我说过，我好奇。”她说，“我本来是到松竹寺去玩的。”

“一个人？”

“是的，我在台湾没什么朋友，我是个华侨，到台湾来度假的，我在美国住了十几年了。”

“哦。”他看来对她的身世丝毫不感兴趣，但他仍然仔细地倾听她，用一种属于盲人的专注，“可是，你的‘国语’说得很好。”

“是吗？”她嘴角飘过了一抹隐约的微笑。她知道，她的“国语”说得并不好，有五六年的时间，她住在完全没有中国人的地方，不说一句国语，以至如今，她的“国语”中多少带点外国腔调。

“是的，很好。”他出神地说，叹了口气，“你身上戴了朵玫瑰花吗？我闻到了花香。”

“有两朵玫瑰，我在花园里摘的。”

“花园——”他愣了愣，“那儿还有花吗？”

“是的，有两株玫瑰，长在一堆荒草里。”

“荒草——”他的眉心中刻上了许多直线条的纹路，“这里到处都是荒草了吧？”

“是的，荒草和废墟。”

“荒草和废墟！”他的声音苍凉而空洞，低低地说，“这里曾经是花木扶疏的。”

“我可以想象。”方丝萦有些感动，这男人的神色撼动了她，“你一定很熟悉这个地方。”

“熟悉？！岂止熟悉？这是我的地方！我的房子，我的花园，我的家。”

“哦！”方丝萦瞪视着他，“那么，你失去了很多的东西了？”

“一个世界。”他低声地说，几乎只有他自己听得到。

“怎样失火的？”方丝萦掩饰不住自己的好奇和关切，不等回答，她又急切地问，“有人葬身火窟吗？”

“不，没有。”

“那还好。”她吐出一口气来，“花园和房屋是可以重建的。”

“重建！”他打鼻子里哼了一声，“没有人能重建含烟山庄，再也没有人了！除非……”他咽住了，把头转向天空，突然醒悟似的说，“天气不早了，是吗？”

“是的，太阳都已经下山了。”

“那——我得走了。”他匆忙地说，探索地用手杖去碰触那遍是杂草碎石的地面，这份无助深深地引起了方丝萦的怜悯，她本能地扶住了他。

“你住在什么地方？”她问。

“就在附近，几步路而已。”

“那么，我送你回去，反正我没事。”

“不！”他很快地说，几乎是恼怒的，“我可以自己走，我对这儿熟悉得像自己的手指！而且，我还不要回去呢！我要去接我的女儿。”

“女儿！”方丝萦顿了顿，紧紧地盯着面前这个男人，“你有个女儿吗？多大了？她在什么地方？你要到哪里去接她？”

那男人的眉峰很快地锁在一起。

“这关你什么事吗？”他率直地说，“你倒是很喜欢管闲事的啊！”

方丝萦的脸蓦地涨红了。她掉头望向天际，太阳已经沉落了，最后的一抹彩霞还挂在远山的顶端，留下一笔淡淡的嫣红。

“我只是随便问问，”她轻轻地说，“我说过，我在这儿没有朋友，所以，我……”

她没有讲完她的话，但是，那男人显然已经了解了她那份孤寂，因为，他眉峰的结放开了，一个近乎温柔的表情浮上了他的嘴角，这表情缓和了他面部僵直的肌肉，使他看起来和煦而慈祥。

“我抱歉。”他匆促地说，“我的脾气一直很坏。”为了弥补他刚才的失礼，他又自动地答复了方丝萦的问题，“我女儿今年十岁，就在这儿的国民小学读书，平常她都自己走回家，今天我既然出来了，就不妨去接接她。”

“我送你去，好吗？”方丝萦热切地说，“我没有事，一点事都没有。”

“如果你高兴。”那男人说，声调却是淡漠的，不太热衷的。

方丝萦看了他一眼，她知道，他一定以为碰到了个最无聊的人，一个无所事事而又爱管闲事的人！但，她并不在乎他的看法。望着他，她说：

“注意，你前面有一堆石头，你最好从这边走！”她搀扶了他一下，“我搀你走，好吗？”

“不用！”他大声说。

方丝萦不再说话了，他们绕出了那堆废墟。一经走到花园里，没有那些绊脚的木头和石块，那男人的脚步就快了起来。方丝萦发现他确实对这儿很熟悉，而且，她这时才发现她刚才忽略了的地方，这花园中间有条水泥路，却并没有被杂草所盘踞，显然是因为常有人走的关系。那么，他是真的常到这废墟中来了？一个失明的男人，经常到一堆废墟里来做什么？是凭吊过去，还是找寻过去？她不禁悄悄地，也是深深地，研究着旁边这个男人的脸谱。现在，那男人专注地走着路，似乎根本忘记了她的存在，那张脸是忧郁、冷漠、严肃，而莫测高深的。

沿着那条大路，他们走了没有多远，方丝萦就看到路边有栋相当豪华的花园洋房，两扇大大的红门，高高的围墙，修剪得像一个个小亭子似的榕树从围墙顶端露了出来。围墙里有栋两层楼的建筑，外壁

上贴着讲究的花砖，有美丽的壁灯和别致的圆形窗子。那围墙的红门上挂着一块黑底金字的牌子，是：

柏宅

方丝萦再看了一眼身边的男人。

“这路边的大房子是你的家吗，柏先生？”她问。

那男人惊跳了一下。

“你怎么知道我姓柏？”他迅速地问。

“这很简单，你说你的家就在附近，这栋房子是附近唯一考究的建筑，从你的服饰看来，你应该是栋考究住宅的主人。而这房子的大门上，挂着‘柏宅’的牌子。”

“唔，”那人放松了面部的肌肉，“你的联想力倒很丰富。你做什么的？一个作家？”

“没那份才华，却很有写作的兴趣。”她说，凝视着他，“我在美国学的是教育，当了五年的小学老师。”

“你可以改行学写作，你仿佛在搜寻故事！你探访一座废墟，你发现了一个瞎子，你希望从他身上找出故事，然后去写一本《简·爱》，《呼啸山庄》，或是《蝴蝶梦》。”他冷冷地说，声音里带点讽刺味道。

“哼！”方丝萦不由自主地哼了一声，“你错了，柏先生，我对你的故事不感兴趣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方丝萦不再说话了，他们沉默地走了一段路。然后，方丝萦看到了那所小学校，成群的孩子正三三两两地从校门口拥出来。这所学校位于一个小镇市的顶端，门口的牌子是：

正心国民小学

显然，他们来晚了，孩子们已经放学了，大部分的孩子都往镇里面跑，也有一两个是往他们来的方向走的。他们站住了，方丝萦仔细看着那些孩子，穿着白衬衫、蓝短裤或蓝裙子，这些孩子们唧唧喳喳的像一群小鸟，彼此追逐着，嬉戏着，打打闹闹……这是多么活泼而喜悦的一群！

“他们已经放学了。”那盲人说。

“是的，”方丝萦的呼吸有些急促，她急于想见到这男人的女儿是怎样一个孩子，“你的女儿可能已经回家了。”

“可能。”那男人说，并不怎么在意。

“她高吗？矮吗？漂亮吗？”方丝萦热心而迫切地在孩子中搜寻着，“她是什么样子的？”

“我还希望有人告诉我她是什么样子的呢！”那男人喃喃地说。

“啊！”方丝萦惊异地看着他，“你竟然不知道……啊！”一股怜恤而仓猝的情绪从她胸口涌了上来。是的，他是瞎子！他不知道自己的女儿长得什么样子！但是……他瞎了很多年了吗？

“我要回去了，她一定早到家了。”那男人转过了身子。

“哦，等等！”方丝萦喊着，因为，她一眼看到校门口有个小女孩，正一个人孤独地走出校门，那是个瘦瘦小小而苍白稚嫩的小东西，梳着长长的发辫，带着一脸早熟的寥落。是这孩子吗？她的心跳着，相信自己的判断，是这孩子！一定的！那孩子长得多像她父亲，她从没看过这样酷似的相像！浓眉大眼和挺直的鼻梁，连那股忧郁的神情都是她父亲的再版。

“我看到你的孩子了！”她喘息地说，“她果然是个漂亮的孩子！”

“你怎能断定……”那父亲的话还没说完，就被孩子的一声惊呼

所打断了。那女孩已经发现了他们，她喊了一声，就狂奔着跑了过来，一面喘着气喊：

“爸爸！爸爸！”

她一下子冲到了父亲的身边，用她的两只小手紧紧地抓住她父亲那只没有拿手杖的手。她的眼睛大而明亮，带着一种狂喜和受宠若惊的神情，仰视着她的父亲。她那苍白的小脸现在红润了，被喜悦和激动所染红了。她的呼吸急迫而短促。

“爸爸！你来接我吗？是吗？爸爸！”她嚷着，环绕在她父亲的膝下。她是多么瘦小啊！十岁？她看来不足六岁，像株风吹一吹就会折断的小草。那苍白的皮肤几乎是半透明的，这是个多脆弱的小生命呀！

“我出来散步，顺便来看看你放学没有。”那父亲说，并没有被女儿那份狂喜所感染，他的声调是平平淡淡的。这平淡几乎触怒了方丝紫。你竟看不出你的女儿是多么爱你吗？傻瓜！你竟不知道她那小心灵在怎样渴望着爱吗？傻瓜！你可曾好好照顾过这孩子吗？残酷的父亲哪！如果你“看”不见，你最起码感觉得到啊！

“哦，爸爸！”那孩子没有因父亲的平淡而失望，她仰视着父亲的那对眸子里闪耀着单纯的信赖和崇拜，除了信赖与崇拜之外，还有层薄薄的敬畏。她悄悄地把面颊倚在父亲的手背上，激动地说：

“你一个人走来的吗？亚珠和老尤没有陪你吗？”

“那位阿姨陪我走来的，你去谢谢她去！”那盲人准确地指出她所站的位置。那小女孩转过脸来对着她，一时间，方丝紫竟有把她揽进怀里来的冲动。多美丽的小东西！多惹人疼爱的小东西！她是愿意牺牲世上一切，来博得这样一个小东西的笑靥的。

“噢，阿姨，谢谢你！”那孩子对她微微弯腰，但她舍不得离开父亲的身边，她的小手仍然紧紧地攥住她父亲的手。只这样马马虎虎